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4月6日在杭州市文晖路303号浙江交通大楼1018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慧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2017年4月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6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本次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四、关于拟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五、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六、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七、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深入开展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健全内部风险防控组织，完善风险管控制度，加强过程管控和监督检查，运行质量和管理效率得到提升；内部控制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八、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九、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以上第一、二、三、四、五、六、八、九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八日